

《教育概要》

一、試申論教育與社會流動之關係。(25分)

試題評析

本題型可謂是教育社會學的基本題型，考生們在答題時需注意教育與社會之間的流動類型與關係為何，並明確指出從哪一個觀點而來，方能得高分。

答：

在資本主義肆虐全球的當下，貧富不均的極端現象已是常態。在臺灣，有學者認為傳統聯考的升學制度無法促使學生多元發展，故紛紛提倡教育改革，於是才有九年一貫課程與十二年國教的政策成行。但這一系列的教育改革，初衷都是欲透過教育以引發低社經地位的學生能夠順遂進入好的高中或大學，但這真的有所成效嗎？以下本文茲從「教育社會學」的角度申述教育與社會流動之關係：

(一)流動的類型

1.以流動的方向而言

- (1)水平流動：如改行。
- (2)垂流流動：升遷或貶職。

2.以人數而論

- (1)個別性的社會流動：個人性的流動。
- (2)團體的社會流動：如種族、社區或某一性別的流動。

3.以時間而論

- (1)個人的社會流動：追尋自我的生涯發展與人生規劃。
- (2)不同世代間的流動：父親與孩子不同輩份間的流動。

(二)不同理論對教育與社會流動關係之探討

1.功能論的觀點：將教育視為是「人力資本論」，學校要為社會提供所需之人才，重視學校的文憑，並以「功績主義」的方式吸引學生努力就學，以此達到社會流動。此外，受教育的過程就是再培養能力的過程，以便日後可因應相關之變遷。

2.衝突論的觀點：將教育視為是「人力配置論」，學校只不過在傳遞上層階級的意識形態與文化，表現出的是再製的氛圍，所以根本不是什麼社會流動，一切都只是一種菁英階層的文化複製。

綜上所述，教育到底是促進人們社會流動還是造成流動結晶化的幫兇，不同的觀點則有不同的解釋。大致而言，功能論者認為教育是促進社會流動，而衝突論者的觀點則將教育視為是文化再製的器具，它只是讓人們假裝脫離現況，但實際上的生活根本沒有改變。儘管如此，吾人認為教育的最終目的應該仍在於達到脫貧與能向上流動，否則這一切將會非常悲觀，進而喪失了教育的積極面。

二、我國實施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在本質上是否為義務教育？並試從法律、經費、入學及學校類型等觀點予以分析。(25分)

試題評析

此乃新興熱門考題之一，回答的重點在於從法律、經費與入學及學校類型等的觀點析論十二年國教的本質為何而非實施爭議。考生必須提出相關事證，方能得高分。

答：

臺灣在推行十二年國教上已運籌帷幄的一段時日，直到馬英九總統於百年元旦上宣布十二年國教即將於103年正式啟程，才敲響了繼九年一貫課程改革後的另一波教育改革之聲。依照題意，本文首先會說明十二年國教是基本教育而非義務性教育的理由；最後，再從法律、經費、入學及學校類型等面向分析之：

(一)十二年國教非義務性教育的理由

民國99年8月召開之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於十大中心議題，特別規劃「升學制度與12年國民基本教育」進行討論。討論結果為：首先，在政策定位上，將國民基本教育內涵界定為以普及、定額補助學費、非強迫、免試、就近入學為主，此為國民的權利而非義務；其次，在政策進程上，採取「穩健、漸進」的步調；最後，在政策措施上，陸續推動「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含五專前三年)學費方案」、「後期中等學校學區

劃分及資源調整與充實」、「後期中等學校入學方式改進與輔導」、「高級中等學校均優質化方案」及「K-12年課程規劃、教育實驗與生涯輔導」等方案，確保公私立高中之均等。

(二)從諸面向分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本質

- 1.就法律的面向而言：「教育基本法」第11條：「國民基本教育應視社會發展需要延長其年限；其實施另以法律定之。」
- 2.就經費的面向而言：一定條件的免學費，非完全免學費。
- 3.就入學及學校類型而言：入學的方式是建立在九年義務教育的基礎上，採取多元進路與優質銜接的基本原則，輔以有教無類、因材施教，最終達成適性揚才的遠景。涉及變動的學校類型為本階段實施機構，包括高級中等學校、五專前三年、特殊學校及進修學校，另允許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讓普通與技職學校能相互結合，不再彼此對立。教育方式是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可依國中畢業生的性向、能力和興趣等方面，作為升入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之分流選擇，並分別施予適性的課程和教學，以使每個學生潛能都能獲得開展。

綜合上述，從法律的觀點只提及國家可視需要增長學習年限；在經費上，並非完全免費；學校的類型是以高中職整合方式為主，輔以多元入學的方案，故本文認為十二年國教為基本教育而非義務教育。但吾人認為十二年國教的爭議不在於是否為基本教育還是義務教育，而在於會考與之後的課程內容，這些爭議尚未完全獲得解決，這恐增加十二年國教推行之難度。

三、教育公平的意義為何？最近經濟開發合作組織提出改進教育公平的十大步驟為何？(25分)

試題評析

此題亦可謂是近年來的熱門主題之一，同學們在回答時必須描述「公平」的意義。至於十大步驟，考生們可試圖以自己的話撰寫並與公平做連結，方能得高分。

答：

隨著新自由主義對全球教育的影響，私有化與績效責任的前腳一出，緊接著便是「教育公平」的後腳邁入，在雙方亦步亦趨的拉扯下，造就了今日市場邏輯與公平正義的相互對壘，也才有了《不再有失敗：教育公平的十大步驟》。本文首先指出教育公平的涵義；其次，說明經濟開發合作組織提出改進教育公平的十大步驟：

(一)教育公平的意涵

根據陳伯璋與王如哲(2014)所編的《教育公平》一書中對於教育公平定義的探討，可以從下列幾個組織加以探討其定義為何：

- 1.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的觀點(OECD)：
 - 首先，以「脈絡」為背景去探尋社會資源與文化資源的分配情形；其次，以「過程」為衡量：注重的是學校教育的年限、教育的支出、學習條件與生活品質等方面的支出；再者：就「內部結果」的呈現：注重的是人際間的能力差距、父母的學經歷背景、性別與少數族群的表現是否有違公平正義；最後，與「外部結果」的探討：著重獲利者與最不利者之間的差距。簡言之，若按照《不再有失敗：教育公平的十大步驟》的邏輯教育公平指的就是：
 - (1)公正：個人不會因其本身的社會經濟條件或文化背景等的因素造成受教育機會的不均；
 - (2)全納：確保全民受教。此兩項度是相互影響，缺一不可。
- 2.歐盟的觀點(EU)：
 - 主要列出29項指標，分別就教育不均等的內涵、過程、內部結果與外部結果等部份分列屬性加以探討，涉及的範圍從個人的教育成就(夾雜社經背景與文化資本)、接受教育的數量及個人發展與技能，最後到教育與社會、政治的流動，都被視為是教育公平所必須探究的項目。

(二)經濟開發合作組織提出改進教育公平的十大步驟

- 1.延緩分流
- 2.減少選校所帶來的不公
- 3.提供有品質的後中與高等教育
- 4.為輟學者提供繼續學習的管道
- 5.為學業成績落後的學生提供補強教育
- 6.針對低社經背景的家長提出指導
- 7.在主流教育內實施全納的教育的方式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

- 8.優先發展早期教育
- 9.支持需要幫助的學生與社區
- 10.為教育公平訂定具體的目標

綜上所述，教育的公平所追尋的無非是一個更健全的教育環境，上述的十大步驟，其目的無非是讓每一個人都能不受壓迫的學習，以收公正與全納的效益。儘管公平的教育環境是各國政府所追尋的目標，但如何能實際推廣於實務卻有待考驗每位執政者的圓融智慧。

【參考文獻】

不再有失敗 實現教育公平的10個步驟。取自<http://edu.sina.com.cn/1/2008-08-13/1002145386.shtml>

四、何謂專業？試說明其定義及其特徵。我國教育部為增進教育人員專業提出了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試說明其方案內容之五大層面。（25分）

試題評析

此題亦是臺灣近年所關切的教育議題之一，考生們在擬答時，必須先釐清專業的意涵，爾後才就提升教師素養的方面做敘述，最後如果能就現況加以評析，方能得高分。

答：

臺灣自民國83年公布施行「師資培育法」以降，師資培育政策從師範院校的一元化分發制度改為多元方式的儲備機制，相關單位也開始注重師資培育的內容與品質。民國95年所頒布的「師資培育素質提升方案」到當前的「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無不以增進教師「專業」為訴求。以下即依題意，首先以Wise的觀點說明「專業」一詞的內涵；其次，以謝文全的觀點說明「專業」的特徵；最後，針對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的五大方案做敘述：

(一)Wise對專業的定義

- 1.具有專門的知識。
- 2.對於從事該領域的人們而言，除了擁有專業知識為前提外，還必須能將此知識付諸實踐。
- 3.具有相關的認證與證照制度。

(二)謝文全認為專業應具有的內涵

- 1.受過長期專業教育而能運用專業知能
- 2.強調服務重於牟利
- 3.應屬永久性的職業
- 4.建立自律的專業團體
- 5.享有相當獨立的自主性
- 6.能訂定並遵守專業倫理或公約
- 7.不斷從事在職進修教育

(三)五大層面之內容

- 1.精進師資培育制度
主要的重點在於師資的養成、實習與檢定。
- 2.完備教師進用制度
主要關注的面向是教師甄選、兼任代理代課與偏遠師資的問題。
- 3.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包含進修與評鑑等的兩大區域。
- 4.合理教育退休與撫恤制度
主要在於理解教師的退休與相關符合措施。
- 5.獎勵優秀教師與汰換不適任教師
表揚優秀的教師，並試當地汰換不適任的教師

綜合上述，隨著教育改革的不斷發生，教師角色亦不斷受「專業」字詞的洗禮，強調教育不僅要有專門的知識與長期訓練外，更重要的是要能實踐理念，並加強相關證照與不適任教師的淘汰制度，以確保教師的專業品質。目前臺灣正面臨少子化與流浪教師激增的問題，雖然教育部以提升中小學教師素質的立意雖美，但如果無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

法適時淘汰不適任教師及正視少子化的威脅，無論如何的美意，無法改變現況的政策，也終究枉然。

高點 · 高上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